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就公司出售广州市天吻娇颜化妆品有限公司100%股权事宜，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联华”）根据公司委托，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宜的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详细核查了有关评估事项后，就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如下：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亚太联华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天吻娇颜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以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的假设前提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并遵循了市场通用惯例与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

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亚太联华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估值方法对天吻娇颜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天吻娇颜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论。评估机构在本次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运用了合法合规且符合标的资产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合理，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在本次评估过程中，亚太联华根据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本次评估结果公允。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较高评估值作为定价基础，并按照公开挂牌结果最终确定，定价原则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5日